

《滁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宣传标语

1. 热烈祝贺《滁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自 2020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；
2. 遵守《滁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创建全国文明城市；
3. 遵守《滁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做文明有礼滁州人；
4. 自觉遵守《滁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人人都是文明滁州代言人；
5. 遵守《滁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，投身现代化新滁州建设。